中 共 上 海 海 洋 大 学 委 员 会

沪海洋委〔2016〕16号

**关于董玉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**

各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因学校组建上海海洋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，撤销社会科学部建制（沪海洋委〔2016〕10号），经校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董玉来同志任上海海洋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，中共上海海洋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书记，免去其上海海洋大学社会科学部主任、中共上海海洋大学社会科学部直属党支部书记职务。

夏雅敏同志任上海海洋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
陈艳红同志任上海海洋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其上海海洋大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海洋大学委员会

2016年5月24日

|  |
| --- |
| 上海海洋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6年5月25日印发 |